

债券代码：143372

债券简称：18 核建 01

债券代码：143373

债券简称：18 核建 02

##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债务承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施重组》的通知，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核建集团”或者“发行人”）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核集团”）实施重组。中核建集团整体无偿划转进入中核集团，不再作为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

中核建集团于2018年4月发行了“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核建01”）和“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8核建02”）两期公司债券。2018年12月18日，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及“18核建01”和“18核建02”债务人变更的议案》，“18核建01”和“18核建02”债券持有人同意中核建集团与中核集团实施重组且“18核建01”和“18核建02”债务人由中核建集团变更为中核集团。

同日，中核集团相关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中核集团承继中核建集团债券的议案。

中核建集团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18核建01”和“18核建02”的债务转移手续，“18核建01”和“18核建02”债务人将由中核建集团变更为中核集团，债券简称和代码均不变。

中核集团承诺愿意接受并执行所承继的“18核建01”和“18核建02”原发行条款约定，履行本次债券项下全部权利和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债务承继的公告》  
之盖章页)

